

浑源县司法局永安司法所

探索“11333”模式 拓展“枫桥式”经验



人民调解是由我国宪法确认的一项具有中国特色的法律制度，是维护和保障社会和谐稳定的第一道防线。浑源县司法局永安司法所作为基层社会治理前沿阵地的排头兵，以“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为抓手，坚守“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紧盯“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的工作目标，探索“11333”新模式，拓展“枫桥式”经验，开创基层治理新格局。

一、建强一个支部

成立中国共产党浑源县永安司法所支部委员会，选优配强支部班子，创新组织生活形式，聚焦中心工作，加强作风建设，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深入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让党旗飘扬在司法行政工作最前线。

二、织密一张网络

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人民调解组织，永安镇下辖11个社区25个行政村均建有人民调解委员会，吸纳村（社区）网格员、调解员、一村一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法治服务志愿者、村两委干部、老党员等，充实调解组织队伍，创新实施了“网格+代表”工作法，组织选民代表走进村社区网格，将网格与人大代表联络站工作相衔接、相融合，及时全面掌握民情社情和各类矛盾纠纷，按照纠纷性质、发生时间、难易程度和轻重缓急登记造册并及时调处，形成一张全覆盖、密交织的矛盾纠纷发现与调处网络。

三、打造三块阵地

一是标准化、规范化司法所建设。永安司法所拥有独立的运行环境，总面积达150平方米，设有社区矫正与安置帮教、远程会见、

人民调解、法律服务、党建服务等功能室（室），为全面开展司法行政业务服务、提升基层治理水平奠定坚实物质基础。

二是公共法律服务站室和金牌调解室建设。建成镇本级公共法律服务室1个，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站36个，由值班律师、法律服务工作者为群众提供免费法律服务咨询服务，年均提供法律服务600人次。建成各类矛盾调解室40个，其中在思源社区设立金牌调解室1个，在县人民法院设立诉前调解室3个。

三是法治文化阵地建设。依托县州署、栗毓美陵园、革命烈士陵园、党群服务中心建成法治文化宣传教育基地；依托永安小学、东关小学建成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依托县禁毒基地建成警示教育基地。年均接受教育1万余人次。

四、培育三支队伍

一是加强司法所行政队伍建设。永安司法所现有政法专项编制3人，实有3人，平均年龄35岁，司法辅助人员2人，实行县司法局、永安镇双重管理，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和作风纪律建设，出台工作人员行为规范、廉洁自律工作准则等各项制度50余项，一村一法律顾问实现全覆盖，培养法律明白人108人。

二是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永安镇各调委会共培养人民调解员113人。加大调解员队伍培训力度，除每年召开春、秋季两次人民调解骨干专题培训会外，还采取以案代训、以会代训、现场观摩、交流学习、月例会、工作调度会等形式对人民调解员进行专业培训，不断提高调解员的业务水平及业务能力。同时每季度会邀请一些政治素质高、为人公道正派、有公德心和奉献精神、有一定政策

法律水平和社会影响力、有主持调处重大疑难纠纷实践经验的法官、公安干警、检察官进行交流学习，推动诉前调解从大众化向专业化、精英化转变，促使调解工作提档升级，增强调解工作的质效。

三是法治宣传队伍建设。组建由司法所工作人员、乡村法律明白人、法律顾问、志愿等者组成法治宣讲队，开展法律服务进机关、进企业、进乡村、进学校、社区、进单位、进家庭活动，深入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与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年覆盖群体达5万余人次。有效提升全民法治素养，引导群众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权益，避免用情绪化的方式解决问题，从处理矛盾到不发生或少发生矛盾转变。

五、创新三种机制

一是多元联动调解机制。完善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衔接联动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健全人民调解、仲裁、行政复议、诉讼等有机衔接、相互协调的多元化纠纷调解机制；深化诉调、警调、检调、访调对接，实现多方联动化解矛盾纠纷；建立司法所与派出所、村（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之间的联动机制，实现司法所、派出所和各类调解组织的优势互补。2022年以来，永安司法所共调解各类矛盾纠纷300余件，调解成功率达98.8%，涉及金额110万元，无一例因调解不当引发民转刑或群体性事件。

二是主动排查预防机制。以方便群众、化解矛盾为目的，人民调解员把调解活动与群众的生产生活相结合，按照“调防结合，以防为主”工作方针，针对季节不同、重大活动时间节点的特殊性，聚焦矛盾纠纷“预防在先、发现在早、解决在小”目标，及时研判矛盾纠纷发展变化的趋势和特点，主动深入现场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努力做到“排查全覆盖、纠纷全介入、矛盾不出村”。

三是跟踪回访服务机制。对于已调解成功的纠纷，及时跟进督促落实，做好配套法律服务，巩固调解成果，确保调解协议履行到位；对于已经履行完毕的矛盾纠纷案件，认真做好人民调解卷宗的归档；对有可能再次发生纠纷的案件持续进行跟踪回访，做好群众的思想工作，引导群众自觉守法、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提升群众满意度。

浑源县司法局永安司法所所以法治为根本，多措并举拓展“枫桥式”经验，在创新基层治理实践形式等方面，探索出新路子，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挥出应有职能。

太原市人民医院 医护人员医德高尚获点赞



本报讯(记者 黄晶 张丹丹 通讯员 孙丽娜 魏勇) 2023年第三季度太原市人民医院共有13名医护人员拒收患者礼金(“红包”)18人次，神经内科一病区、内分泌科、中医科、神经外科、呼吸血液老年病科、神经内科二病区、普外科、胸泌尿外科、神经内科三病区共13名医护人员拒收患者礼金(“红包”)总计金额9400元。21个科室收到锦旗、表扬信、客服电话回访反馈等各类表扬94件，其中表扬信12封，锦旗30件，市政府工单表扬2件，客服电话回访反馈47件，表扬截图2件，牌匾1件。

太原市妇幼保健院 两个党支部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本报讯(记者 黄晶 张丹丹 通讯员 殷晔 王婧) 10月17日下午，太原市妇幼保健院业务管理第一党支部、儿童保健第二党支部的党员怀着无比崇敬的心情，来到山西国民师范旧址即山西国民师范旧址革命活动纪念馆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山西国民师范旧址革命活动纪念馆原名“山西省立国民师范学校”，是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和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在山西著名的活动基地之一。党员们依次参观了西展厅、图书馆和陈列廊，通过分享革命故事和近距离参观文物，身临其境感受历史的沧桑和沉淀，感悟老一辈先驱革命家的初心和使命。

参观结束后，由业务管理第一党支部书记刘洁领誓，全体党员重温了入党誓词。

通过此次主题党日活动，党员们进一步了解了中国共产党成立早期在山西地区的革命斗争活动与组织建设的艰苦奋斗史，一致表示要弘扬革命精神，传承红色基因，继承优良传统，在医院建设发展中展现新担当新作为。

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安雁律师等

参加年度全省综合行政执法领域执法案卷集中评查动员会

本报讯(记者 张丹丹 贾婷茹 高瑾 通讯员 王倩) 10月17日，2022—2023年度山西省综合行政执法领域执法案卷集中评查动员会在省司法厅举行。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安雁律师等参加。

此次动员会由省司法厅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处处长张志远主持，参加此次动员会的有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交通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文旅厅、省卫健委、省应急管理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法规处处长及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安雁律师、王洁律师、马源辰律师等。

会上，张志远作动员讲话，他强调在全省综合行政执法领域开展执法案卷集中评查工作，是履行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职责的重要内容，也是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的有效手段。

作为此次案卷集中评查的第三方评查机构，安雁律师就案卷评查工作的依据、目标、基本原则、评查内容等进行了评查前培训，最后参会人员现场抽取了集中评查案卷250宗。

全省综合行政执法领域执法案卷集中评查将进一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和能力建设，提高执法人员办案能力和水平。

